

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-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。
-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于2019年9月25日、9月26日、9月2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-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实。现说明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；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（二）经公司自查，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确认截止本

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(三) 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(四) 经公司自查，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，没有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；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。

(五) 经公司核实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。

三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9月28日